

香港政府新聞處

新聞公報

一九七二年五月廿三日

星期二

贊育醫院慶祝金禧

港督親臨主持盛典

港督及理浩爵士將於本星期四(五月廿五日)在贊育醫院演講廳，主持該院金禧紀念碑揭幕典禮。

港督抵達該院時，將由醫務衛生處處長蔡永業醫生，金禧紀念籌備委員會主席秦惠貞教授及各委員迎迓。

金禧紀念儀式開始，首先由秦教授致開會詞，繼由英國皇家婦產科學院副院長祈禮頓教授代表該院致賀詞。

香港大學婦產科名譽教授王国棟將向本贊育醫院的歷史，隨後，由港督致詞，並主持金禧紀念碑揭幕儀式。

典禮結束後，嘉賓將应邀參觀醫院，及參加茶會。

金禧典禮的其他秩序，包括在上午舉行的公開演說，由祈禮頓教授在該院演講廳主講「產科學五十年來的進展」，以及晚間舉行歡宴，款待嘉賓。新舊會

員及該院員生，屆時更由醫院員生表演遊藝節目助
興。

贊育醫院於一九二二年開幕，主要目的為供給產
婦她們所需的服务，並設立訓練助產士的學校，以
中文為教授語言。

該院今日仍以此宗旨為大眾服务，並且接受有
特別情形的產婦預約留產，例如有併發症者或有可
能難產者。

該醫院亦收容港島及離島其他醫院及私人接生院
轉送來之難產病人，並為醫科學生，助產士及醫科
畢業生之訓練中心。

希格君醫生是第一一個提議設立一間獨立產科醫院
及助產士訓練學校的人，她向當時的華人公立醫局
委員會提出該項建議。

她的建議被接納，贊育醫院就在西也街建立，當
時該院祇有三十張病床，職員包括當值之醫官及護
士長，兩個護士，六個見習助產士及五個傭工，即
共十五人。

贊育醫院在成立的一九二二年内，收容四三六名
病人，其後五年內，增至每年一千人，後來更增至
七千人。

當時，該院已共有八十五張留產病床及九十名職員。但病床及人手俱仍感不敷應用，以致必須病人留醫期間縮短，顯示出醫院需要擴充。在一九五二年，英皇御准香港賽馬會捐款三百五十七萬元，用作建築新醫院之經費。

一九五二年十月，故根德公爵太夫人瑪蓮娜公主為新醫院奠基。在一九五五年，港督葛量洪爵士為新醫院主持開幕禮。在一九六七年，該院增建八樓，現用作職員宿舍及辦公室。

編輯注意：歡迎派員採訪贊育醫院星期四舉行之慶祝金禧典禮。港督將於下午三時前到達，各報記者務希稍為提前到場，屆時新聞處將派員到場協助各報記者。

港口檢疫措施

港口衛生處今日宣佈，本港已對印度拿臘（機場）來客，執行霍亂檢疫措施。

四月份物價指數

與三月份者相同

本年四月份之一般消費物價指數為一三三，與三月份相同。此項指數以一九六三年九月至一九六四年八月之平均數為基數一百。

糧食指數下降兩點，而住屋指數則增加八點，衣服、鞋襪指數亦增加一點。其他雜項消費物品指數及服務費並無顯著的增降。

淡水魚、牛肉、水果及雞蛋之平均零售價格較三月份下降。另一方面，鹹水魚、三鳥及菜蔬的價格則告提高。

住屋指數增加八點的主要原因，是由於屋宇建設委員會轄下的部份樓宇加租所致。私人或後樓宇之屋租指數，亦曾有調整。

本年四月份之修訂消費物價指數為一三六與上一個月相同，但比去年同月高八點。

東頭新區

暫停供水

九龍黃大仙東頭新區部份樓宇，由本月二十五日（星期四）凌晨一時起，暫停供水五小時，以便水務局人員進行檢查水管有否漏水。

受影響的為該新區第五座及第十四至二十座大廈。

市政局奉办

五月年舞会

市政局得為本港年青人安排另一个青年舞会。

該舞會將於本週六下午八時在中区政府合署(西翼)職員餐廳舉行，約於下午十一時散會。

市政局康乐主任說，本港兩隊很受歡迎的樂隊，將应邀請在舞會演奏。散會前並有抽獎節目。

舞會入場券每張一元五角，每日上午十時起在大會堂低座售票處發售。

政府獎券開獎
加演粵劇助庆

本年第一次政府獎券定於下(六)月三日上午十時在大會堂音樂廳由港督攬珠開獎，隨後由香港電台之龍翔劇團公演粵劇漁家樂，預料屆時入場觀眾必甚擁擠。

由於大會堂音樂廳之座位有限，如欲入場參觀開獎者，請去函九龍郵箱K二〇〇號香港電台索取免費入場券，每人一張。信封面請寫明政府獎券字樣，信封內須附有貼足郵票及註明地址之圓郵信封，以便將入場券按址投寄。

入場券將贈完為止。

重估地租政策

政府將有聲明

布政司羅樂民爵士將於明日在立法局會議席上，就七十五年期可續期官契續約問題發表聲明。

立法局於本月十日曾就此種官契續期時重估地租問題，進行廣泛辯論，當時布政司曾表示，政府接納張奧偉議員的動議案，對此政策更加檢討並於徵詢行政局意見之後，向立法局發表聲明，是否更改現行的政策。

中區非法示威青年

律政司已決定寬貸

律政司羅弼時已經決定不起訴參加本月十三日中區非法示威的任何青年。

律政司今日下午強調聲明，此項決定並非意味今後以同樣方法破壞法律之人士，均可期望獲得此種寬大之外置。

羅弼時說，犯罪並非一定會被起訴。關於此次之事件，彼以為起訴亦無補於公眾之利益。

羅氏表示，不起訴之決定，乃為彼本人而非警方或政府之決定。

他解釋說，對於一切起訴問題係由彼以律政司之身份單獨外置，對於某一案件是否予以起訴，亦完全由彼決定，而非由警務處長或政府決定。

羅氏續說，在作出是項決定之前，他曾徵詢其他政府機關之意見。對於一件牽涉很廣的案件，在未決定是否予以起訴之前，他通常会徵詢各政府機關，官員或認為可以提供有用指示之人士之意見。

羅氏在解釋今次決定不予起訴之原因時說：「該次示威之為非法已絕無疑問，幸而在舉行示威時，並無事故發生。」

參加示威之青年已收宣傳之效。如對彼等提出控訴，祇會增彼等所不應有之聲望。

他們的示威已引起公眾極大不便，且耗費政府不少人力。在此等情形之下，我以為應將此事忘記，不再對彼等採取任何行動，乃屬最適當之舉。

羅弼時讚揚警方說：「他們處理整個局面的手法是無懈可擊的。」

羅氏不認為不予控告的決定，會鼓勵學生將來使用中區作示威用途。他更指出香港管制公眾集會是有其原因的。

羅氏說：「在一個如香港般擁擠的城市，很容易便會破壞人們正常生活和導致爆發事件及秩序大亂的危險。無論集會的動機是好是壞，這類事情同樣是會發生的。」

五月十三日的示威並無引致不如意的事情發生。羅氏指出兩個主要的因素：(一)警方以極大的机智及技巧處理當時的局面；(二)大部份學生十分理智，並沒有參加示威。

結果，示威群眾比策劃人士所宣稱的少得多。

律政司又警告意圖漠視法律，而舉行非法集會之不法份子說：我要清楚聲明，這次決定，祇此一次，下不為例。

將^可來倘再有非法集會，警察極有可能立刻採取行動驅散群眾及拘捕主腦人物。參加示威的人亦可能被提控。

羅氏又稱：今次決定不起訴各人並非表示軟弱。事實上，此乃有力量的表示，因為只有一個強而有力之政府，即富有信心可以应付民眾示威的政府，才能在今次之事件中作出如此之決定。